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济管文〔2023〕35号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牛东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管委会各部门：

根据《中国共产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关于牛东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干文〔2023〕25号）《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关于张媛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组干〔2023〕133号），经济源示范区管委会党组同意，决定：

牛东红同志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不再担任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张媛媛同志（女）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

主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王向阳同志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理事会主任（试用期一年），不再担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杜中联同志兼任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段孝堂同志任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赵寒冬同志不再担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副局长职务；

崔丙伟同志不再担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水利局副局长职务；

王卫东同志不再担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水利局副局长职务；

牛友谊同志不再担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职务；

张诚忠同志不再担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田孝军同志不再担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李卫东同志不再担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职务；

王仁平同志不再担任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供销合作社理事

会主任职务。

以上人员原任职务涉及事业单位机构改革的，随机构改革自行免除。



2023年12月11日

